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怡婷
電話：03-5286661
電子信箱：02117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967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1967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立永仁高中慈輝班入學申請作業要點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2月22日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21695768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申請資訊如下，餘請參考旨揭作業要點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國民中學階段學生，因家庭遭遇變故而中途輟學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適應就學環境，或因家庭功能失調，以及因列為中低、低收入戶而有中輟之虞，經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同意接受輔導就讀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月3日(星期三)前皆可提出申請。

(三)申請審核通過之學生，永仁高中將另行通知辦理後續轉介事宜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永仁高中簡老師，聯絡電話：06-3115538#602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

輔導處 112/12/26 12:52



1120006382

有附件



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
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
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

裝



訂

線

